

楔子 安遠伯夫婦

慶元二年，三月三日清晨。

一大早，安遠伯府的馬車便出了城門，車內坐的是安遠伯府的當家主母和嫡姑娘，但隨行護衛卻只有四人。

如今天下初定，仍有不少的反叛勢力存在，即使是京城郊外也存在著許多不安定因素，大戶人家內眷出行，總是前呼後擁，如安遠伯府這般精簡的倒是極少。不過若只是到城外寺廟道觀上香祈願，短程之內的安全其實倒也無虞，畢竟這裡是京畿重地。

原以為只不過是安遠伯府內眷普通的出行，但不久之後傳出的消息讓京師百姓瞠目結舌——安遠伯夫婦和離了！

開國元勳之一的安遠伯與原配妻子和離了！

前朝乾元帝昏聩無能，導致天下大亂，安遠伯以一介屠夫之身投身軍旅，最終成為大興朝二十八名開國功臣之一，這妥妥的就是一齣草根勵志奮鬥史，人生贏家啊！

功成名就的男人自然少不了嬌妻美眷，安遠伯也不例外，府內多了不少的鶯鶯燕燕。

然後，安遠伯夫人便帶著女兒進了京。

同安遠伯一樣出身底層的安遠伯夫人，年輕時便沒有多少姿色，如今青春不再，自然不能跟如今府內的嬌花美妾相提並論，不受待見是必然的。

在努力做了三個月的伯爺夫人之後，安遠伯夫人做出了一個重要的決定——和離！

安遠伯夫人一共生了四男一女，四個兒子當年和安遠伯一起跟隨皇帝打天下，老大老三陣亡，老二傷了一腿，只有老四完好無缺地從戰場上活了下來，如今的安遠伯世子便落在老四身上。

而安遠伯嫡女當年安遠伯離家之時尚在襁褓，在戰火紛飛的年月裡跟母親相依為命，等母親做出和離決定後，她拋棄了伯府嫡女的身分毅然決然地跟著母親一道離開。

京城，她們來過，然後她們離開了。

第一章 伯府故人上門

一年之計在於春，一日之計在於晨。

黑夜過去，黎明到來，隨著第一縷晨曦灑落大地，沉寂了一夜的集市開始慢慢甦醒過來，臨街的鋪面陸續揭開了板子，開始新一天的營業。

許多菜農一大早便挑了新鮮的菜蔬進城，然後早早就在南城的集市上佔了攤位等待買主到來。

冷清的集市漸漸熱鬧起來，出現在集市的百姓也越來越多，吆喝聲此起彼伏，人聲漸喧。

南城有河經過，河中有船悠悠划過，河邊有人在清洗物件，離河不遠便是臨河的幾家鋪子。肉店的幌子在晨風中飛揚，新鮮宰殺的豬羊肉已經在肉案鐵鉤上擺掛

好。

在溫煦的曦光中，懸掛於肉店門楣處的那塊黑底金字招牌上的「程記肉鋪」四個大字，字體流暢圓潤，運筆秀巧，收放自如，儼然一副大家手筆。

站在肉案後整理的是一個年輕的姑娘，年約十六七歲的模樣，身材高挑，髮色烏黑，肌膚是健康的麥芽色，

她身上穿了件套肩的白底青花色圍裙，有效地保持了她身上衣物的整潔，一方同色系的布巾裹在了髮髻之上，讓她顯得幹練俐落。

遠遠看去，那是個身材窈窕的姑娘，讓人忍不住對她的相貌抱了極大的希冀。

只可惜走到近前的話，就能讓人深刻明白幻想與現實有多大的距離。

這姑娘倒也不能說是醜，五官單看都還行，但組合到一起就顯得平庸。

對，就是平庸。

平平凡凡、普普通通的一個姑娘，扔到人堆裡很快就被人群湮滅的類型。

一名青衫書生提著一個半舊的竹籃從不遠處的橋上下來，直接朝著肉鋪所在的位置走來。

「哟，李小哥來買肉啊？」一名正在樹下賣雞蛋的中年婦人笑著朝書生打招呼，顯見是認得的。

年輕俊秀的書生朝婦人笑著點了下頭，沒搭話，徑直朝肉鋪走去。

青衫書生走到肉案前，開口的聲音有些低，似乎帶了些不好意思，「師妹，我……我買五花肉。」

「哦，好的，要多少？」

「三……三個銅板的。」青衫書生的聲音越發的低了下去。

程玥寧臉上招牌式的微笑依舊，沒有絲毫脫落的跡象，聲音輕快而帶著活力，「好的，稍等。」

說著，手起刀落，乾脆俐落地割了一條五花肉下來，然後用麻紙將肉包好，拿麻繩繫住，順手放進了他提來的竹籃裡。

李清遠臉有些熱，他能明顯看出來那根本不是三個銅板能買的量，而母親之所以讓他來買肉，也是因為知道師妹看到他的話肯定會多給一些，這樣算計師妹，他心裡實在是愧疚難安。

可是他的家境卻又讓他不得不做出這樣的事情，真是丟讀書人的臉。

如果不是今天家裡來客人，他說什麼也不會答應母親來買肉的，這次就算他又欠師妹一個人情吧。

李清遠將銅板放到一旁的案上，低聲說了句，「謝謝師妹。」

「師兄慢走。」程玥寧一邊笑著回應他，一邊俐落地將錢收入錢罐。

看著青衫書生提著菜籃漸漸走遠，先前跟他開口打招呼的那名中年婦人忍不住搖了搖頭，對對面的程玥寧說道：「程姑娘，妳就是心善，妳這樣做生意是要賠錢的。」

程玥寧笑了笑，隨手磨著刀，口中道：「不礙事的，一點兒肉罷了。」

中年婦人卻是一臉的不以為然，繼續道：「話是這麼說，可他們母子擺明就是佔

妳便宜啊，明知道……」妳就喜歡看李家小哥那張俊秀的臉。

程家肉鋪的這位小老闆，為人勤快善良，幹活利索，明明是個肉鋪，裡裡外外卻都收拾得乾乾淨淨，看不到一點兒油膩髒垢，這樣乾淨整潔的店家，大家自然都喜歡到她這裡來買肉。

而程小老闆最大的缺點和愛好就是喜歡看美人，無論男女，只要你長得好看，到她店裡買肉，她總會顯得特別大方。

她的這種顏控屬性，幾年下來左鄰右舍和經常在附近擺散攤的人就知道了。

有些人便也會刻意迎合程小老闆的這個愛好佔點小便宜，如李家母子這樣平時都是李母來採買米糧菜蔬，只有要買肉才會讓兒子來的明顯舉動，因為不常見，所以這便宜也就佔得太過明顯，而且頻率還挺高。

就算程小老闆性格上有點小瑕疵，但某些人也不好這樣得寸進尺，所以就連賣雞蛋的大娘都忍不住開口勸她了，但明顯的，程小老闆並沒有將這樣的事放在心上。而對於李清遠喊小老闆「師妹」的事，大家倒不是很奇怪，因為聽說程小老闆的父親就在李清遠讀書的南山書院裡當夫子。

至於為什麼一個在教書的讀書人的女兒會來開肉鋪，幹屠戶這樣的賤業，大家就不是很清楚了，不過眾人私下猜測，或許只是個人愛好吧。

畢竟，程小老闆真的是個挺有個性的姑娘。

當初，肉鋪剛開張的時候，程小老闆也就十三四歲的模樣，模樣稚嫩，又是個姑娘，附近的地痞流氓便都摩拳擦掌要來佔便宜。

結果，一幫地痞流氓都被手握兩把剔骨刀的小姑娘給幹翻了！

後來再沒有人敢來打這間肉鋪的主意，小姑娘真的是過度凶殘了。

因為有這麼個凶名在外的小姑娘，這附近的鋪子竟然都因此受了益，實在是意外之喜。

所以，小姑娘雖然是顏控、愛看美人，大家接受得都挺良好的，愛美之心人皆有之，無論誰看到長得好看的人也都會下意識多看兩眼，實在是不值得大驚小怪。

「齊嬸兒，您這籃雞蛋賣我吧。」

「啊？」被稱為「齊嬸兒」的中年婦人怔了下，低頭看看自己滿得冒尖的一籃雞蛋，帶了點兒遲疑地說：「全要？」

程玥寧點頭，笑道：「今天回書院。」

齊嬸明白了，也跟著笑了，「這是要回家看父母啊。」

「嗯，該回去看看他們了。」程玥寧如是說。

「那行。」齊嬸也是爽快人，「籃子也送妳了。」

「那敢情好。」

「我這一共是一百二十枚雞蛋。」齊嬸又說。

程玥寧直接數錢給她，並沒有去點數，齊嬸常來這裡擺攤，人品是信得過的。

齊嬸接過她遞過來的錢，笑著收進了自己的錢袋，程小老闆做生意向來童叟無欺，她同樣也是信得過她的。

齊嬸提前賣完自己的雞蛋，便直接拎錢回家了。

而程玥寧的肉鋪生意也很好，不到中午便將半扇豬肉全都賣掉了。她收拾收拾鋪面，又到街上買了些新鮮的菜蔬，然後將東西一股腦都提到了停在岸邊的自己的小船上，準備關了店門回書院。

順著這條河往上划，就可以直達南山書院所在的南山腳下，兩刻鐘時間便能到，快得很。

程玥寧鎖好了店門，才剛剛轉身，尚且來不及將步子邁出去，就看到一個褐衣老者恭恭敬敬地朝她一拱手，恭聲道：「老奴田滿見過大姑娘。」

程玥寧：「……」她有點兒懵。

集市上的人也都在好奇地看著這一幕，這褐衣老者一行看著就不是普通人，隨從衣著簡勁，佩刀掛劍，以褐衣老者為首。如今這褐衣老者卻對著程小老闆躬身施禮，語氣中滿是恭敬。

而且褐衣老者一施禮，在他身後的那六名隨從也都跟著齊齊一躬身，異口同聲道：「見過大姑娘。」

程玥寧覺得自己得緩緩，記憶太過久遠，她很是不適應這個場景。

仔細打量一下，她確認自己是認識這個田滿的，是伯府裡的大管家，也是當年唯一從頭到尾對她們母女恭敬有加的人，從不曾因她們母女粗鄙的出身而有絲毫的輕視怠慢，反而總會不著痕跡地幫著母親掌握府中中饋。

以父親當年的軍功，若非因著出身實在太過微賤，遠不止封個伯，但有時候出身就限制了一切。

當年父親帶著四個哥哥出去拉豬，結果陰錯陽差被拉進了起義軍的隊伍，從此就踏入了軍伍，最後成功讓一家擺脫了賤籍，雖然她並沒有享受到榮華富貴的生活，但是她也是良籍了。

從這一點兒來說，她總歸是要感謝一下生父的。

只是……她和母親早就遠離京城的是是非非，今天老管家怎麼會找上她？

心思轉了一圈，程玥寧開了口，「田管家不必多禮。」

「多謝大姑娘。」田滿這才直起了身子。

其他人也紛紛站直。

程玥寧帶著不解地道：「田管家，你怎麼會來這裡？」如果老管家能準確無誤地找到她，那麼必然也很清楚現在母親是什麼情況，那為什麼他會直接來找她而不是去找母親？

田滿曾經跟這位大姑娘相處過幾個月，雖然時間不長，但自認對大姑娘的性情還是瞭解幾分的，跟她說話不能繞圈子，得直著來，「老奴來請大姑娘回京。」

「……」什麼情況？怎麼突然就要讓她去京城？

京城那個地方牛鬼蛇神那麼多，她很不喜歡的！

程玥寧無意識地抓起自己的一縷頭髮在手裡輕捋，沉吟了一會兒才再次開口，「我是跟我娘一起離開的。」

田滿聽懂了大姑娘的未竟之言，當年伯爺與前伯爺夫人和離，大姑娘選擇了隨母親離開，對於伯府的富貴沒有絲毫留戀，從那個時候起她們母女就跟伯府不再有

關係。

然而事實卻不是這樣，不管大姑娘想不想承認，她安遠伯府嫡姑娘的名頭是實打實的，誰都改變不了，就算她如今隨了繼父改名換姓也不能改變。

貴如伯府的嫡姑娘，再不濟還是赫赫有名南山書院山長的繼女，卻在這小小集市上幹著屠戶之流的賤業，田滿除了不解，就只有滿懷的心疼。

這原本該是個金嬌玉貴長大的人，如今卻屈身在這市井之地，與京中的那些人相比，大姑娘真是吃了太多的苦。

田滿壓下心中的疼惜，對她恭聲說道：「伯爺病重，世子亦有病在身，老奴懇請大姑娘回京主持伯府事務。」

程玥寧忍不住眨了眨眼，語氣有幾分難以置信，「伯爺夫人呢？世子夫人呢？」

田滿目光往兩邊看了看。

程玥寧懂了，這不是個說話的地方，想了想，她到底還是打開了門鎖，開門待客。隨行的伯府護衛並沒有全部進入店中，而是留了兩人如門神一般站在了店門口，手按腰間刀柄之上，看上去就很有震懾力，使得其他人即使感到好奇，也不敢上前探問，只敢遠遠地圍觀。

程小老闆看起來好有祕密的樣子啊……

肉鋪是兩層帶小院的建築結構，一層平時就做為待客之用，一半擺放著桌椅茶具，一半收納著肉案等工具，收拾得很是乾淨整齊，也沒有什麼異樣的味道瀰漫。後面還有個小院，院中甚至還有一口井，這是商住兩用的格局。

程玥寧自然沒有帶著田滿等人參觀自己居所的意思，只是在店鋪一層做了簡單接待。

田滿規矩地坐在了下首，他一直是個規矩識禮的人，從來不會擺不正自己的位置。

「說吧。」到底還是程玥寧先打破了沉寂。

田滿這才繼續剛剛不便說出的話題，「夫人被伯爺拘起來了，世子夫人體弱，性子也軟，立不起來。孫少爺尚且年幼，伯爺夫人所出的五爺較孫少爺要大上兩歲。二爺因著傷殘，近些年的精神越發不濟，膝下也只有兩女罷了。」

短短一席話，清楚明白地將如今安遠伯府的情況描述了一遍，很是直接明白。

至少程玥寧是聽明白了，那府裡的情況果然還是一如既往的複雜啊。

「那也不該來找我啊，我一個生長在市井的鄉野女子，哪裡弄得明白伯府裡的事。」程玥寧面色微苦，語氣顯得很是無奈。

田滿明白自己這突然的到訪對自家姑娘的心理衝擊，但是他也並不是無緣無故病急亂投醫找上門來，而是確實事出有因。

「老奴原是不敢來打擾大姑娘的清靜，只是有貴人指點，老奴不得不來。」

「貴人？」程玥寧一臉茫然。

田滿點頭，「極貴之人。」

「他指點你什麼了？」程玥寧索性也不去糾結那貴人究竟貴到哪個品階，而是直接追問自己想知道的重點。

田滿看著她的眼睛，認真地道：「那貴人言說，若要解決伯府的這一堆事，需得伯府的大姑娘回京。」

「那貴人怕不是跟我有仇吧。」程玥寧的話衝口而出，完全是下意識的反應。

田滿：「……」這話他可不敢接，照著那貴人說起大姑娘時的神情，倒像是有些淵源的模樣，雖然他也想不出自家姑娘是如何與那貴人有牽扯的。

不管怎麼說，這想來都是大姑娘自身的運道。

而且以他的觀察，大姑娘雖生活在市井之中，但言行舉止間並不粗魯，落落大方，不卑不亢，倒顯得很是爽利灑脫。

但再仔細一想也就不驚訝了，畢竟大姑娘的繼父是程沛那樣的當世大儒，就算不刻意，耳濡目染下，心性氣度也定然不是普通人能比的。

說來他們的前伯爺夫人也是個神奇的人，與伯爺和離之後，再嫁的竟然會是一位當世大儒，這要讓當年那些奚落鄙夷前伯爺夫人的知道了，眼珠子恐怕都得掉一地。她們看不起的粗鄙鄉野屠戶之女，卻嫁了個才名滿天下的大儒。

打臉，絕對的打臉！

「我年輕見識淺，此等大事我還得跟父母商量一下才能做出決定。」程玥寧想了想，這樣對老管家說。

田滿表示理解，數年不聞不問，突然一來就讓人跟著回去攪渾水，這事確實無論如何也得跟長輩說上一二，討教幾分。

略頓了頓，程玥寧又道：「你們是隨我回書院還是就在此等候？」

田滿識趣地道：「老奴等便在此等候大姑娘，程山長那裡我們不便打擾。」

「也好，那我就先回書院了。」

田滿跟著她一道起身。

程玥寧見狀，有些不解，「你不是要留在這裡？」

田滿笑了笑，解釋道：「大姑娘不在，老奴也不便鳩佔鵲巢，我等在城中的富江客棧投宿，大姑娘有了準信兒，讓人到此通知我等便是。」

「那行。」

見他如此說，程玥寧也沒多說，便與他們一道走出了店門，然後順手將門重新鎖好，跟他們打了個招呼，逕自朝著自己繫在岸邊的小船走去。

田滿看著自家姑娘跳上小船，熟練地將篙一撐，小船便倏地劃開水面前行，漸漸地，船身越來越遠、越來越遠。

沒有長在伯府深宅內的大姑娘，或許才是幸福的吧？至少田滿沒有從她的表情中看出任何對現有生活的不滿，他看到的只有恬淡閒適，有些大隱隱於市的味道。而撐船遠去的程玥寧心中卻不似田滿看到的那般心無波瀾，事實上她整顆心都亂成了一團麻，死活理不出個頭緒。

帶著這樣的鬱悶，程玥寧載著小船上的食材回到了南山山腳，然後又將東西挑上了書院。

「阿寧回來了。」看到女兒進門的陶二妹臉上泛起慈愛的笑容，走上幾步，幫她將肩上的擔子卸下來。

「嗯，回來了，昱兒呢？」

提到幼子，陶二妹眼神更加的柔和，笑道：「睡著呢。」

程玥寧和母親一起將挑回來的東西往廚房安置，等到東西全部安放停當，她這才跟著母親到院中廊下小坐。

「娘。」

「怎麼了？」正拿起兒子小褂準備繼續縫的陶二妹有些奇怪地看女兒，這表情好像有點兒不太對勁。

程玥寧斟酌了一下用詞，才道：「安遠伯府的老管家來找我了，說讓我進京。」

「他們吃飽了撐著嗎？」陶二妹直接開口嘲諷。

「應該沒有。」

陶二妹忍不住一指頭戳在女兒腦門兒上，「會不會聽話，啊？」

程玥寧伸手揉腦門，一臉委屈，「看著是不像嘛，說是聽人指點才來找我回去的。」

陶二妹繼續嘲諷，「指點他們的莫不是個傻子吧。」

這次，程玥寧聰明的沒接話。

陶二妹倒也沒再繼續埋汰女兒，臉色一正，道：「快中午了，一會兒妳爹就回來了，他比咱們聰明，問問他什麼意見再說。」

「嗯。」她本來抱的也是這個打算。

「正好，妳回來了午飯就妳做，妳做的比我好吃。」

「哦。」剛進門沒跟老娘說上幾句話的程玥寧就這樣被趕進廚房當廚娘去了。

中午，程沛回來一聞到那熟悉的菜香，臉上的神情就是一柔，笑著同正抱著兒子從屋裡出來的妻子說道：「阿寧回來了？」

「嗯，恰好也遇到點事要問你。」陶二妹一邊把了兒子撒尿，一邊搭了句話。

「什麼事？」一身寬袍大袖的程沛，灑然地往院中的竹椅中一坐，拂了拂袖子，漫不經心地問。

他雖然年近花甲，但一向保養得宜，成婚後日子又過得極是滋潤，看上去不過四十左右，面相極顯年輕，就連頭髮也只是鬢邊略有些花白而已。

原以為自己與那心儀之人此生無緣，誰料峰迴路轉、柳暗花明，她不但脫了賤籍，還跟她那個成了伯爺的丈夫和離了，他終於跟她有了夫妻緣分。

雖然韶華遠去，青春不再，但能跟自己心愛的人相守餘生，他已別無所求。

沒想到臨老臨老，妻子老蚌生珠，又給了他一個大大的驚喜，程家的香火竟然沒在他這裡斷絕，真是老天垂憐。

而對於隨妻子嫁進程家的繼女，在那戰亂的年月裡，他本就一直待她如親生，後來成了自己的女兒，自然沒有不親近的道理。

有些人私下猜想，他這個繼父讓年幼的繼女自己跑去開店操賤業，定是有什麼不睦，其實那不過是阿寧自己喜歡做的事，他做父親的，就算對女兒也沒有硬拘著她性子的道理，只要不是作奸犯科，她愛幹什麼便幹什麼，旁人如何想關他們父女何事。

正端了托盤從廚房一腳走出來的程玥寧一下就跟父親的目光對上了，下意識先回了個笑臉，然後才走到母親已經支好的飯桌旁一邊擺菜一邊說道：「也不是什麼大事，就是伯府裡的管家今天找到店裡去了，讓我跟他回京。」

「哦，找到店裡去了？」程沛若有所思。

程玥寧手上不停，嘴裡繼續道：「只說是伯府內亂而無主，讓我回去主持大局。還說什麼得人指點，必須接我進京。」

程沛輕捋鬚鬚，眼微眯，女兒話裡透出來的意思有些耐人尋味。

「爹，別想了，咱們先吃飯，吃完了再想，反正也不急在這一時半刻的。」程玥寧將空托盤放到一旁豎好，然後提過一邊弟弟專用的椅床，擺放到母親和自己的中間位置，等他一會兒坐進去吃飯。

程沛應了一聲，起身從竹椅中站起，走到飯桌旁坐下，一家四口在飯桌落坐。拿起筷子前，程玥寧忍不住又看了一眼父母，即使是現在這般年紀的父親也依舊俊逸灑脫，可見年輕時是何等的丰采。

反觀她老娘，實在是相貌平平的一個普通婦人，也不知怎麼就讓父親豬油蒙了心，為她多年不娶，最後竟然峰迴路轉的真的娶到了她老人家。

他們完美地給她詮釋了一回什麼叫鮮花插在牛糞上——鮮花不是母親。

當然，這個話程玥寧肯定是不能跟老娘說的，會被打。

吃了一口魚，程沛點頭，感慨地說：「說起這做魚啊，還得是阿寧妳來，妳娘的手藝差了那麼點兒火候。」

陶二妹忍不住瞪了丈夫一眼，暗搓搓磨牙，「但凡是阿寧做菜，哪一道你不是說我差點兒火候？」這老男人一把她娶到手了，就不像以前那麼捧著她了，在廚藝上老打壓她的自信心。

程玥寧悶不吭聲吃自己的飯，儘量壓低存在感。

夫妻間小打小鬧，猶如東西風打架，不是東風壓倒西風，就是西風壓倒東風，反正跟她這個東南風沒啥關係。

除了吃自己的飯，程玥寧也會時不時照應一下同樣埋頭扒飯的小弟。他還不滿兩周歲，在吃飯上還是得大人時不時照顧一下才行。

一桌菜一家人吃得幾乎沒剩什麼，程玥寧收拾了剩飯、擦了桌子，將廚房收拾乾淨後，洗過手擦乾，便坐到泡了壺清茶的父親身邊。

程沛拿起茶壺給她倒了杯茶，不疾不徐地道：「說說看，妳自己是怎麼想的？」

其實，程玥寧在之前的這段時間內已經多少梳理過一遍自己的想法，這個時候也能明確地表達出自己的意思，「我覺得我可能需要進京一趟。」

關於這一點，程沛跟女兒的想法是一致的，既然有人從中指點，那就表示對方肯定是想把女兒扯進這件事裡，至於對方想從女兒身上得到什麼，不外乎就是那些能想到的東西罷了。

安遠伯府的嫡女身分到底還是有一定身價的，如果再加上他程沛繼女的身分的話，分量無形中就會更重，這是阿寧無論如何也逃避不了的現實。

即使如此，程沛也不會因此就匆忙間給女兒定下什麼婚約，他的女兒值得更好



的。而想得到他女兒認可也不是那麼簡單的事。

所謂的認可，並不是將人娶到手就行了，想得到助力也不是簡單將人娶到手就行了。

「具體是什麼情況？」程沛慢悠悠地問出口。

「安遠伯重病，將伯爺夫人拘了起來，世子亦重病，府裡沒有主事的人。來人是這麼對我講的，具體什麼情況，我不清楚。」

程玥寧對於生父並沒有什麼感情，一則他當年離開的時候她還太小，後來再見她已長大，又只短暫地生活過幾個月，見面的次數有限得很，完全沒有培養出任何所謂的父女親情，她更習慣用安遠伯來稱呼對方。

程沛發出一聲輕笑，輕轉著手裡的青色茶杯，笑道：「想必是那位伯爺夫人做了什麼惹得安遠伯動怒的事情。這位伯爺夫人的親兒子與現在世子的嫡長子年歲相仿，若世子此時病重，說不得這裡面還有那位伯爺夫人的什麼手腳。」

程玥寧默默點頭，她也是這麼想的。

程沛歎了口氣，伸手摸摸女兒的頭，道：「不管怎麼說，世子都是妳的親哥哥，他的兒子也是妳的親侄子，不知道也就罷了，如今知道了他們的情形，妳若不去道義上就會惹人非議。對方估計也會抓著這點做文章，所以，既然他們找來了，那妳就不妨跟他們回去。」最後他又補了一句，「別怕，有爹呢。」

程玥寧聞言就是一笑，俏皮一歪頭，道：「我沒怕，我知道爹不會不管我的，而且——」她頓了下，伸手在自己腰上拍了拍，「我有它。」

程沛看到她繫在腰間的那把剔骨刀，也忍不住跟著一笑，也是，他這閨女可不是那種手無縛雞之力的弱質女流，她是能上山搏虎的女力士，當年戰亂流離中，他和妻子有時都還要靠著這小丫頭護持呢。

況且阿寧只是心眼直，喜歡直來直往，不耐煩那些曲裡彎裡的東西，並不表示他家阿寧就是個腦袋長草的蠢貨。

就算他家阿寧真是個蠢貨，那也不是任人欺負的小可憐，好歹她還有他這個父親在後面呢。

想他程沛雖然並未出仕，但他也有三五好友，也有出仕的學生，這點出手的人自然也是心裡清楚的，若非阿寧身上有利可圖，根本沒有必要拉她入局。

見父親一時無話，程玥寧便自顧自地說出自己的打算，「城裡的鋪子我不打算賣，我不在的時候就暫且租出去好了。」

「妳自己的鋪子，自己做決定就好。」對於那些俗物，程沛向來是不插手的，她們母女兩個都是理家的好手，完全不需他操什麼心。

「嗯，」程玥寧點頭，「我下午再回去一趟，把我的隨身衣物用品拿回來，然後託中人看顧鋪子，到時讓他們來書院繳租金就是。」

「可。」程沛表示沒問題。

程玥寧往堂屋的方向看了眼，聲音下意識地壓低了幾分，帶了幾分吐槽地說：「我估計我娘也不想見那些人，我就不讓他們過來打擾了。」

程沛看著她笑了笑，伸指在她額頭彈了一指。

「爹——」好的不跟娘學，彈她腦門兒學得賊溜。

最後，程玥寧自己替自己歎了口氣，略有些蔫蔫地說：「我知道您跟我娘一向是不怎麼擔心我的，所以我也不特意搞什麼離情別意了，東西拿回來後我就跟那些人上路，早去早回，我真的不太喜歡京城那個地方。」

聽女兒這樣說，程沛笑而不言。

傻閨女，只怕妳這京城去的容易，要走就沒那麼容易了。

不過別怕，老爹會視情況撈妳的。

跟父親喝了個下午茶，程玥寧也就沒在山上再做耽擱，打算直接下山撐船回家拉東西，找中人委託房子租賃事宜，順便找人到富江客棧通知安遠伯府的人到山下接她。

撐著小船一路順風順水地回到了肉鋪，然後開始打包東西。

左鄰右舍的人看到了就有過來打聽的，一聽說程小老闆要進京，鋪子暫時不開要租出去，頓時都炸了，一時間鬧哄哄的，甚至都沒等到程玥寧去找中人，便有人直接找上門來表示自己想租。

程玥寧就讓對方找個中人過來，她得先打包東西。

於是等她該打包的東西都打包到小船上的時候，中人也按照她的要求跟承租的人擬好了契約，她看了看沒問題，就簽了。

簽完了契約，又將一些不準備留下、承租者也用不上的東西便宜處理給街坊，她這才找人去富江客棧送信，讓老管家到書院所在的南山山下等她。

之後，程玥寧就划著自己的小船一路又回了南山。

等把一切東西都收拾完，時間已到申時，天色尚亮，程玥寧琢磨著自己是不是在書院住上一晚再走的時候，就見她老娘直接提著一個包袱走過來。

「吶，妳的行李我給妳打包好了。」陶二妹將包袱塞到了女兒手上。

程玥寧的心情一言難盡，這真的是親閨女的待遇嗎？

陶二妹伸手摸摸女兒的腦袋，歎了口氣，情緒有些低落地說：「別的話我也不多說了，別讓自己吃虧，還有早去早回。」

「哦。」好像她自己也沒有什麼離情別意，果然還是親母女。

看女兒好像一副狀況外的樣子，陶二妹的心火蹭一下就躡了上來，忍不住又往她腦門戳了一指，「看妳這傻樣兒，真的不知道妳那兩個哥哥是不是把年齡都活到狗肚子裡去了，竟然最後還要妳這個傻姑娘去給他們撐腰，真是兩個不省心的廢物。」

好吧，老娘的言語打擊面挺廣，她還是什麼都不說了，畢竟都要走了，臨走前還頂嘴，好像不太好。

嘴上雖然是滿滿的嫌棄和埋汰，但陶二妹還是跟丈夫一路將女兒送到了山腳下，親眼看著她登上了安遠伯府的馬車。

程沛並沒有再多做叮囑，該說的他已經都跟女兒說過了，在她周全不到的地方他會想辦法替她周全的。

馬車駛動的時候，程玥寧從車窗裡探出頭，朝著爹娘和小弟揮了揮手，大聲道：「回去吧，我會早去早回的。」

看著載著女兒的伯府馬車漸行漸遠，陶二妹眼眶裡的淚終於還是滾落了下來。程沛輕歎一聲，伸手替她揩去臉上的淚，低聲安慰道：「別擔心，不會有事的。」年幼的程昱不明白母親為何而哭，只能笨拙地伸手替她擦，自己的眼眶莫名地也跟著紅起來。

程沛見狀，歎道：「好了，別哭了，妳看昱兒都被妳嚇到了。」

陶二妹慌亂地抹去臉上的淚痕，拿臉挨兒子嫩滑的小臉，安慰他道：「昱兒乖，娘沒事。」

程沛擁著母子倆轉身往山上走，邊走邊道：「妳也別太擔心，阿寧從小在戰亂中長大，是有大主意的人。」

陶二妹卻還是忍不住要擔心，嘴裡碎碎念著，「可京城那地方的人真的是太複雜了，阿寧這傻孩子，我就怕……」

「妳呀，也別把咱們阿寧想得太蠢了……」

夫妻兩個有一搭沒一搭地說著話，身影漸漸消失在山道上。

## 第二章 小鎮避雨驚魂

狂風怒吼，大雨傾盆，在水霧瀰漫中，道路難辨，行人止步。

一道銀光從空中閃過，只聞「轟隆」、「喀嚓」聲響，雷聲轟鳴中，道旁的一株粗壯老樹折斷了一截樹幹，轟然落在道上，正正落在一輛由遠而近的馬車前，阻擋道路。

護衛在馬車周圍的護衛尚來不及做出什麼反應，聽聞一陣接連不斷的山石泥沙轟鳴聲從前方傳來，幾乎是片刻之間便將前方道路給堵了個結結實實。

前路不通，只能調轉馬車，朝來路返回。

頂著密不透風的雨簾，迎著呼嘯而來的疾風，一行人行進得萬分艱難。

這場雷雨來得令人猝不及防，先前沒有絲毫的徵兆，突然之間便驟然而臨，讓行人張皇失措。

聽著車外風狂雨驟、電閃雷鳴，車內的程玥寧心中也是驚駭莫名，若不是先有斷枝阻路，他們再繼續前行，只怕就要埋沒在那一片泥石流下。

人禍猶可避，天災卻往往讓人無計可施，只能暗自道聲，僥倖！

跟程玥寧一樣驚懼的還有坐在另一輛青幔馬車上的田滿，他這輛車是前引，大姑娘乘坐的大馬車緊隨在後，方才若非有斷枝落地，只怕就算大姑娘能僥倖逃過一劫，他這把老骨頭也要葬送在那裡。

山道行路，最怕的便是遇到這樣大雨天山體滑坡形成的泥石流，幾乎是九死一生。一行人在狂風驟雨中掙扎著終於回到了之前短暫停留吃午飯的鎮子，找了家客棧投宿。

看這樣的天氣情況，短時間內他們恐怕是要在這裡歇幾天了。

六名護衛即使穿著蓑衣，此時也全都如同從水中撈出一般，渾身上下全都濕透了，站在客棧門口身上還不斷地往下滴水。

從車上下來，走進客棧的程玥寧看到他們這般情形，眉頭微蹙，說道：「先去換身乾爽衣服吧。」

護衛的目光同時看向了落後大姑娘兩步的老管家身上。

田滿開口道：「聽大姑娘的，先去換衣服吧。」

六人這才退下到客棧房間去換衣服。

此時的天色已經完全黑了下來，客棧內已然只能靠點油燈來照亮。

程玥寧倒沒急著回房間，而是在客棧大堂內找處空桌坐下來，點了壺茶。

田滿就站在她身邊伺候。

「你也坐下吧。」程玥寧是真不太適應這樣的主僕分別。

田滿告罪一聲，便在桌子另一邊坐下，卻也不坐實，隨時準備起身服侍主子。

自從離開宣城，他們已經趕了半個多月的路，一路風塵僕僕，除了夜宿，幾乎不在路上浪費時間。

而程玥寧此時的裝束也已經與當初在宣城時大不相同。雖然在外一切從簡，但老管家田滿還是儘量比照著伯府規制給自家姑娘準備了相應的衣物服飾，但是在採買丫鬟上，大姑娘堅決不要，他一想這匆忙間採買的丫鬟，難免會有差錯，便也就此打住。

除了丫鬟的問題，其他事情程玥寧倒都是無所謂的態度，由得田滿決定。

小二執燭台，客棧掌櫃親自捧了一壺茶來。

程玥寧微笑頷首致謝。

田滿起身接過茶壺，先用熱茶涮了一遍杯子，才給自家姑娘倒了茶輕輕放到她面前。

程玥寧心中滿是無奈，也只能對他點頭致意。

田滿又對掌櫃說道：「麻煩店家煮些薑湯來，我們需要祛祛寒。」

「好的好的，」掌櫃滿面堆笑，「小店簡陋，委屈貴客了。」

田滿禮貌地回道：「出門在外，沒那麼多講究，店家這裡的條件已經極好了。」

「那就好那就好。」掌櫃見對方並沒有多少搭理自己的意願，便識趣地領著小二退下。

很快，換過衣服的六名護衛也重新回到了程玥寧身邊。

程玥寧無奈地打發他們到緊挨的另一張空桌坐下，六人依從。

就在程玥寧打算喝完手中的茶就回房歇著的時候，客棧門口又傳來聲響。

有人罵罵咧咧地從外面衝了進來，一邊抖動身上的衣裳，一邊抱怨道：「這什麼見鬼的天氣，小爺的身上全被澆透了，少硯你這傢伙到底是怎麼看的天氣啊？」另一個相對較為矮小瘦弱的童子一身小廝僕役打扮，一臉的惶恐陪笑，不住地認錯。

那正自擰著自己衣袖上水漬的少年眼神不經意間掃到一旁，目光頓住，眉梢微挑，神色帶了抹興味，大步朝著那邊走了過去。

走到近前，手往田滿眼前一拍，道：「田大管家，你不在京城伯府，怎麼會跑到這麼個小地方來的？」嘴上這樣問著，目光卻已經很自動地往坐在首位的少女看

去。

打扮倒是端莊齊整，但是長相就差強人意了些，恐怕還不如他們國公府上隨便的一個小丫鬟長得好。

田滿在少年走過來時就已經起身相迎，此時恭敬地回道：「小的見過齊世子，這是我家大姑娘。」

「大姑娘？」齊淵若有所思，而後恍然，「你們府上那個嫡出的姑娘？」當年跟著前安遠伯夫人棄了伯府富貴一走了之的那個。

「正是。」

齊淵有興趣了，「那你這是？」

田滿道：「奉我家伯爺之命，接大姑娘回京。」

齊淵朝著端坐不言的少女施了一禮，自報家門，「定國公府齊淵，見過席姑娘。」雖然她早已改名換姓，但她如今畢竟是以安遠伯府的嫡出姑娘身分示人，程玥寧倒也沒有刻意說明，而是起身斂衽一禮，淡聲道：「小女子有禮。」

她在席家排行第五，當初父親便隨口給她取了一個「五娘」的名字，席五娘便是安遠伯府嫡出姑娘的名諱。說起來，已經很多年不曾有人這樣叫過她了，想想，她自己都覺得有些陌生。

齊淵眼中訝然之色更濃，這姑娘倒是落落大方，禮不曾錯，倒不像是被無知村婦教養出來的粗鄙女子。

「世子，咱們還是去換下衣服吧，要是著涼生病就不好了。」那個名叫少硯的童子跟過來，好言好語地勸著。

「知道了知道了，先去換衣服。」齊淵不耐煩地嚷完了，然後眼睛驀地瞪圓，盯著自己的小書僮，道：「咱們包袱裡還有乾衣服嗎？」

這話一出，少硯的臉色一下就變了。答案很明顯。

田滿此時說道：「齊世子如果不嫌棄，就先換上我家護衛的衣服，再讓店家幫忙將濕衣洗淨烘乾，以便替換。」

齊淵一臉不情願，但考慮到現實，最終還是點了點頭，「好吧。」

田滿從六名護衛裡挑出一個跟齊淵身形差不多的，然後讓他帶齊世子下去換衣服。

沒用多大功夫，換過衣服的齊淵回到大堂，然後一屁股就坐在了程玥寧身邊。

田滿嚇了一跳，程玥寧也忍不住看了這位少年一眼。

十五六歲的少年，漂亮得惹人眼，只是少了些英武之氣，脂粉氣了些，若是換身女裝幾乎能以假亂真。

「我在路上聽人說前面的路堵了，暫時走不了了，你們是不是也要在這裡住幾天？」

田滿替自家姑娘做了回答，「回齊世子，是這樣的。前面的路面滑坡泥石擋路，需得清理疏通之後才能通行。」

齊淵朝外面黑漆漆的天色看了一眼，撇嘴道：「這種鬼天氣，真倒楣。」

程玥寧放下手裡的杯子，打算回房歇著了，男女有別，加上對方又是頂級勳貴家

的公子，性情不明，她還是避避的好。

「咦，這是刀？」齊淵的眼睛一下盯在了程玥寧的腰間。

田滿臉色微沉，就待開口，齊淵已經一臉好奇地問刀的主人，「席家姊姊，妳這刀是裝飾嗎？」

呃，怎麼突然她就變成席家姊姊了？

「不是裝飾。」但她還是回答了對方的提問。

齊淵越發的好奇，眼睛都要發出光來。

程玥寧覺得這少年還怪可愛的，嘴角就扯出了一抹笑，伸手將自己腰間的刀連鞘摘了下來，放到了他手邊。

齊淵興致勃勃地拿起刀，一下就將刀從鞘中拔了出來，下一瞬他的眼睛就瞪圓了，「這是什麼刀？」他怎麼沒見過。

「剔骨刀，殺豬賣肉剔骨時用的。」程玥寧很耐心地給他解惑。

齊淵一下子想到了安遠伯的出身，據說就是屠夫來著，他的表情頓時就有些精彩。

程玥寧微微一笑，指著被他拿在手裡的刀，平靜地道：「我平時賣肉習慣用這個，家父便請人專門為我鍛打了這把剔骨刀，方便我隨身攜帶。」

「妳父親——」齊淵突然明白過來，這個「父親」肯定不會是遠在京城安遠伯，應該是她的繼父，難道又是個屠夫？

「對妳倒還是挺好的啊。」他乾巴巴地把話補完。

程玥寧微笑贊同道：「家父對我確實很好。」

看到他將刀插回鞘放好，程玥寧伸手收起刀，重新掛回腰間。

田滿察覺到齊世子肯定是誤會了什麼，不過，這種事也不是他一個下人方便解釋的，也只能閉口不言。

一道閃電劃破長空，緊接著宛如在耳畔炸響的雷聲接踵而來。

齊淵的身子頓時一抖，然後下意識地朝程玥寧的身邊湊了湊。

程玥寧若有所思地看了他一眼，原本準備起身的動作也就此打住，他似乎是怕打雷。

雷聲轟隆隆接二連三響起，齊淵的身子一抖再抖。

程玥寧於是確認了，這個小少年是真的怕打雷。

「餓嗎？」

聽到她的問話，齊淵下意識地回答，「餓。」

「既然餓了，那就讓店家準備些吃食吧。」

「哦。」

「吃食上有什麼忌諱嗎？」她又問。

齊淵搖頭，「沒有。」

程玥寧便道：「那我讓店家挑他們拿手的上幾個。」

「好。」

田滿收到自家姑娘的眼神，心領神會地去跟掌櫃吩咐。

程玥寧則有一搭沒一搭地陪著齊淵說著話，不著痕跡地轉移著他的注意力。

少硯在一邊站著，看著安遠伯府這位嫡出姑娘耐心陪著自家世子，心裡長吁了一口氣。

席姑娘倒也沒有套世子什麼話，而是挑揀著鄉間市井的趣事講給世子聽，分散他的注意力，這份體貼很是難得。果然是人不可貌相，這席姑娘看著相貌平平，性子卻是不錯。

「手絹怎麼可能疊成小老鼠，我不信。」齊淵一臉的不以為然。

然後，他就看到程玥寧拿了方帕子出來，在手裡左一疊又一疊的，不用多久功夫就真的疊出來一隻布老鼠，看著還滿像那麼回事，動一下頭，竟然還會跳，他一下子就驚奇了。

「好神奇啊！」

這少年想必被家裡保護得極好，猶帶赤子之心，這讓程玥寧也願意在他身上花費心思。

不知不覺間，店家就將做好的炒菜端了上來，兩人之間的話題也就到此結束了。客棧大堂因著兩位貴客，掌櫃也毫不吝嗇地點起了幾枝蠟燭，將大堂映得亮堂堂。程玥寧並不餓，但她還是陪著齊淵動了筷子，但也僅是沾了沾唇罷了，基本沒吃幾口。

店夥計將後廚煮好的薑湯端上來，安遠伯府的幾個人便都盛了一碗各自喝下以驅寒。

程玥寧幫齊淵也盛了一碗。

齊淵道了聲謝，也端起碗一口氣喝了下去。

不知道是不是因為這位姑娘長相太過普通的緣故，他竟然覺得跟她挺投緣的，相處起來意外的很舒服。

在他們吃飯的這段時間裡，又有不少行人衝進了客棧，基本都是匆匆要了房間便回屋換衣服去了，大多也都要了薑湯驅寒。

客棧大堂在不知不覺中人便多了起來，這個時候，程玥寧終於起身，說道：「我先回房歇著去了，齊世子請便。」

「哦，好的，席姊姊。」齊淵一副乖巧的模樣衝她點頭。

程玥寧笑了下，轉身上樓。

等到程玥寧上了樓，齊淵轉而看向一邊的田滿，小聲咕噥了一句，「你們家這位姑娘人挺好的。」

田滿微笑，他們家大姑娘自然是很好。

齊淵繼續深思，不過，安遠伯怎麼會突然想起接他這個嫡女回京的？

想要聯姻？

可是，就依席姊姊這樣的容貌，實在是很難令那些挑剔的大家主母滿意啊……

齊淵不由自主地替程玥寧擔心了起來。

男人大多是視覺動物，尤其是那些高門大戶的公子哥，就席姊姊這樣的，就算勉強聯姻成功，也是個獨守空閨的下場，他突然覺得她挺倒楣的。

齊淵一個人胡思亂想，連外面的大雨漸漸變成了綿綿細雨，他都沒察覺到。

還是少硯提醒了他一句，「世子，雨變小了。」

齊淵順嘴就頂了句，「雨停了我們也走不了啊。」

少硯：「……」

雨雖然變小了，但是天卻依舊黑沉沉的，這種天氣，齊淵是不想回屋裡待著的，便繼續留在客棧大堂，聽著旅人們天南海北的聊天。

當街上傳來一更天的梆子響時，一陣沉悶的馬蹄聲突然自遠處隱隱傳來，漸漸地似乎越來越近、越來越近……

原本在客棧大堂聊天的人此時的注意力已經不約而同轉向了外面那陣突如其來的急促馬蹄聲，各人心中竟不約而同升起一種不祥的預感。

當街上傳來慘叫聲時，大家心裡的那股不祥終於應驗，個個面色為之一變。

「快關門——」

客棧掌櫃嘶吼著讓小二趕緊關店門，但是——晚了！

一柄大刀隨著一匹馬奔進了這家客棧，大堂內頓時響起一片尖叫，大家都慌不擇路的四散逃避。

此時已經回到樓上房間的安遠伯府護衛，聽到異響紛紛走出房門查看，一見情形不對，便立時守在了自家姑娘的客房門口，不敢稍離。

少硯拖著自家世子幾乎是連滾帶爬地跑上樓梯，一直跑到安遠伯府護衛的身邊才停下。

田滿有些頭疼，若是單單保護自家姑娘，六名護衛還算勉強，但若是再加定國公府的這位，那壓力就驟然一下子變大了。

這附近竟然會有馬賊！

來去如飛的馬賊，在這樣惡劣的雨天衝進了這處鎮子，到處燒殺搶掠，原本還算平靜的鎮子瞬間便陷入了人間地獄。

大興朝統一天下未久，各地仍有零星反對勢力，不過大多變身成山匪強盜，如今今天的這股馬賊應該也是曾經的一方勢力，只是如今淪落成為了強匪罷了。

齊淵躲在安遠伯府的護衛身後，心裡忍不住罵娘，不是說這股馬賊是在隔壁州嗎？那什麼平南侯不是正領兵清剿馬賊嗎？怎麼會讓他們跑到這裡來，還偏偏讓他給碰上了。

這可真是倒楣催的！

「吱呀」一聲輕響，身後的房門被人拉開。

齊淵一回頭就看到了衣裳整齊卻披散著長髮的程玥寧，她手裡拿著一支赤金髮簪，也沒見她怎麼動作，一頭黑亮柔順的長髮便被她輕巧挽在了腦後。

田滿衝她一拱手，道：「大姑娘，麻煩您讓齊世子進屋躲一躲吧。」

「哦，好的。」程玥寧並沒有拒絕，而是側開身，讓人進門。

少硯忙不迭地跟著自家世子跑進了屋子。

田滿皺了皺眉，但沒說什麼。

程玥寧並沒有急著關門，而是看著田滿道：「田管家要一起進來嗎？」

田滿擺手，「老奴就不進去了。」



「還是進來吧，這樣他們守在外面也更心無旁騖些。」程玥寧如是說。

田滿想了想，覺得自家姑娘說得在理，於是最終他也走進了屋子。

四個人各自找了個位置坐下，默默聽著屋外嘈雜的聲響。

誰都沒有聊天的心情，不是他們冷血無情，而是這樣的情況下，他們能保全自己都不容易，根本沒有餘力去幫助他人。

當窗櫺傳來輕響的時候，程玥寧猛地一下起身，順手操起原本坐著的椅子用力朝著窗戶那邊砸了過去。

就聽一聲慘叫，伴隨著重物落地的聲響，聽著就覺得骨頭有點兒疼。

齊淵的眼睛一下子瞪得溜圓，一臉難以置信地看著突然變得冷漠肅殺的人，這還是他之前印象裡那個待人溫和有禮的席家姊姊嗎？

接下來，在連續親眼目睹程玥寧飛腳將兩個爬窗上來的賊人踹飛之後，齊淵忍不住跟自己的小書僮擠到了一起，一同星星眼看著突然之間霸王之氣全開的人。

田滿也震驚了，無論如何在他的印象裡，他們家大姑娘一直都是溫溫吞吞、毫無殺傷力的存在，怎麼突然間畫風就不對了呢？

然後，田滿眼睜睜看著自家姑娘從她的包袱裡摸出了一根繩子，對，就是很結實的繩子，還挺長的！

就見大姑娘手法熟練地打了個繩結，然後在又一個賊人從窗戶冒頭的時候，一甩手就將繩子套到了對方脖子上，繼而將人直接拉了進來，指間刀光閃現，那賊人連哼都沒能哼一聲便一命嗚呼了。

田滿：「……」

齊淵：「……」

少硯：「……」

老少三人默不吭聲地縮在屋中一角，默默地看著原本該被人保護著的人化身成無敵女戰士擋在了他們的身前。

殺完了人，順手將死屍扔出窗外，做這一切的時候程玥寧連眼睛都沒有眨一下，表情十分的平靜，就彷彿這是一件特別稀鬆平常的事一樣。

少硯往自家世子身邊又湊了湊，身子有點兒抖。

齊淵卻是看得兩眼放光，崇拜簡直都要化為實質從他的眼裡掉出來。

田滿已經不知道自己在想什麼了，感覺整個腦子都亂哄哄的。

在程玥寧連續拋下三具屍體之後，往這扇窗戶爬的賊人終於偃旗息鼓放棄攻略，悄無聲息下去了。

小雨淅淅瀝瀝地下了一夜，而這一夜似乎變得特別的漫長和煎熬。

天亮的時候，雨停了，而外面的街道也終於有了人聲。

昨晚那夥馬賊沒待多久，在劫掠夠之後便縱馬離開了，但是鎮子裡的人卻是提心吊膽地過完了後半夜，一直到天色大亮才終於吐出了一口壓抑了一晚的濁氣。

鎮子裡漸漸有哭聲響起，然後越來越多的哭聲彙集到一起。

悲傷哀痛的氣氛一下子便籠罩住了整個鎮子，所有人的心情都變得沉甸甸的。

安遠伯府的六名護衛有一名不幸罹難，還有兩個負傷，好在傷勢都不是特別嚴

重，也算是不幸中的大幸。

而這間客棧因為有他們幾人的存在，導致馬賊在此死傷慘重，最後算是不甘地退走了，如此一來倒也算是保全了客棧裡的大部分的人。

有些運氣不佳的，那實在也是命裡註定，沒辦法。

當幾名護衛看到他們家大姑娘房間臨街窗外的幾具屍體時，他們默默地安靜了。他們該說是虎父無犬女嗎？

安遠伯追隨當今陛下征戰天下，建立大興，而他們家大姑娘竟然也能揮刀斬馬賊，何等的威風！

而這個時候的程玥寧早就恢復了大家習慣的樣子，上身是交領短衣，下身一條綠底粉花的襦裙，腰間絲條輕繫，環佩低垂，窄袖小衫輕輕一抬手便露出腕間那只刷新翠得彷彿滴水的鐲子。

她淡淡地站在那裡，不說話，像一個安靜柔和的大家閨秀，假象！

少硯在心裡嘶吼，這全都是假象。

眼前這位大姑娘可是殺人如同砍瓜切菜一般的女俠啊……

安遠伯府的馬車並沒有太大的損傷，畢竟車裡並沒有財物，但仍避免不了被馬賊發洩一般的砍劈，好在大體無礙，並不影響繼續使用。

馬匹的話被搶走了幾匹，其他的人互相湊合湊合勉強也算夠用。

這樣一來，原本騎馬的齊淵和少硯就被分配到了程玥寧的馬車，齊淵坐在車廂內，少硯則跟車夫坐在外頭。田滿的那輛太小，讓定國公府的世子坐著實在有些不像話。再者，兩個受傷的伯府護衛也需要在馬車上休養，連田滿都只能騎馬隨行。

一行人從客棧上買了些乾糧帶上，便打算離開小鎮，經過了昨晚的事，這座小鎮實在是給不了他們安全感，他們寧願試著繞路繼續前行，也不想留在這裡了。他們走出小鎮的時候，已經是近午時分，不知不覺收拾善後就花費了他們不少的時間。

就在他們正挑選方向的時候，又聽到一陣急促的馬蹄聲。

所有人都不由一驚，不過安遠伯府的護衛很快反應了過來。

「是重甲騎兵，不是馬賊。」

馬賊全部都是輕甲，便於他們來去如風，而正規的朝廷騎兵卻是裝備重甲的，仔細一點兒從馬蹄聲就可以分辨出來。

馬車內的齊淵聽了心頭一鬆，扭頭去看一旁的人，卻發現她一臉的淡定，不由眨了眨眼。

「前邊的人，可曾見過一個錦衣小公子和小書僮結伴而行？」

士兵粗大的嗓門將話遠遠地送了過來，安遠伯府這一行人自然也聽得清清楚楚，他們索性便停在原地等著那隊人馬過來。

領隊的是一員年輕將領，約莫二十四五的樣子。

他一看從馬車裡探出頭來的齊淵就有些驚慌失態地下了馬，徑直上前請安見

禮。

「末將見過世子。」

齊淵上下打量了他一眼，不鹹不淡地道：「哦，原來這次是你跟著平南侯出來的。」

「是。」將領將頭低了下去。

「不是說平南侯是在隔壁州追剿馬賊嗎？怎麼就讓他們出现在了這裡，你知道昨晚這座鎮子遭遇了些什麼嗎？」齊淵越說語氣越顯激動，「要不是碰到了安遠伯府的姑娘，你今天過來就只能給我收屍了！」

那名將領越發不敢吭聲，在收到消息說定國公府的世子昨天是往這個方向來的時候，平南侯就急了，這要是讓定國公世子在這裡出了事，平南侯就算清剿完馬賊都不一定能平安脫身而出。

可是，這件事真的是誰都沒想到。

他們原本以為馬賊會疾行穿州而過，誰想偏偏昨天前面山體滑坡、泥石斷路，那夥馬賊不能快速逃離，便生出了就近搶掠一番的心思，這才導致了這座鎮子的慘劇發生。

昨天大雨，道路泥濘難行，他們這隊人馬又是重甲，速度上立時便跟那夥馬賊有了差距，他們已經是緊趕慢趕追過來的了。

但是，顯然他們還是來遲了，光看齊世子如此大發雷霆，就能想像得到昨天他一定遭遇了非常危險和不好的事情，這讓這個少年控制不住自己的脾氣，情緒有些失控了。

一隻纖細的手搭到了少年的肩頭，他失控的情緒似乎被人按得暫停下來，他慢慢扭過頭去。

另一隻手半掀起車簾，露出主人半個身子，卻看不到人臉，他聽到她對自己說——「都過去了。」

齊淵的心突然一下子就落到了實處，變得踏實起來。

是的，都過去了，他還好好地站在這裡，好好地活著。

「跟他們去找平南侯吧。」程玥寧如此對齊淵說。

齊淵一臉的訝異，「妳不跟我一起嗎？」

程玥寧搖頭。

齊淵卻不認同她的決定，說道：「席姊姊，妳看昨天多危險，妳也跟我一道去見平南侯吧，到時候讓他派人護送我們回京這樣比較安全。」

程玥寧還沒來得及說出拒絕的話，田滿已經插話進來，「大姑娘，老奴有話跟您說。」

齊淵有眼色地下了馬車避過一邊，給他們主僕一個說話的空間。

田滿站在車轅邊，聲音壓得極低，「大姑娘，那平南侯是伯爺夫人的嫡兄。」

一句話如雷擊頂，程玥寧心中悚然一驚。

平南侯是現任安遠伯夫人的嫡兄，這話內涵太過豐富。

昨天那股馬賊原本是在隔壁兗州為禍橫行，卻突然出現在這裡，而且還是他們落腳的小鎮。若非定國公府的世子不巧昨日正好也在這裡，今天他們恐怕是見不到

前來救援的官兵的。

此事，細思極恐。

饑荒之年的一塊餅都能引來殺身之禍，更何況牽扯到爵位之爭，程玥寧不怕以最大的惡意來揣測人心。

老管家恐怕心中也是有所猜測，所以才私下跟自己提及平南侯與伯爺夫人的關係，也是在暗示她如若堅持獨自上路，恐怕路上仍不太平。

田滿察言觀色，情知大姑娘已想明白了其中的關竅，於是聲音恢復了正常大小，道：「大姑娘，齊世子說得對，咱們還是跟他一道去找平南侯吧，出了昨晚的事，老奴這心裡也有些七上八下的，咱們安全為上啊。」

程玥寧沒有再說拒絕的話。

見她不再拒絕，齊淵的臉上一下就有了笑容，高興地衝她說道：「席姊姊，到時候回到京城，我邀妳到我們國公府玩啊。」

程玥寧但笑不語，這孩子大概是傻了，他們兩個就算年歲有差，但五歲之內都算在結親範圍，定國公府的人可未必歡迎她過去作客，怕還要揣測一番她到底是什麼用心和目的才是。

她在心裡搖了搖頭，當年雖然只在京城生活了幾個月，但是已經足夠讓她領教那些富貴高門當家主母們的思維習慣了。

恐怖如斯！不小心碰個面，都能被人揣測出十七八個版本的不懷好意和不良動機，活成那樣是真心有點兒累。

當年老娘不耐煩過那樣時時刻刻動腦費神、勞心勞力的生活，直接就甩了張和離書給安遠伯，然後她們母女終於自那區京城脫身而去。卻沒想到數年之後，她竟然又莫名其妙的轉了回來，簡直是無比惡意。

田滿的內心也是滿滿的槽點，這位齊世子真是有些不靠譜，男女有別不懂嗎？就算要邀請他們家大姑娘去國公府玩，那也得是國公府的姑娘下帖子邀約啊，他邀約那算怎麼回事？其他人立馬就會聯想到不該聯想的地方去，對他們大姑娘的名聲是半點好處都不會有。

突然之間，田滿就有些後悔勸大姑娘答應同齊世子一道去見平南侯了。

他們大姑娘如今正是適婚年齡，又在這麼個節骨眼上被接回府，正常人家都會想到伯府大概是有聯姻結親的意向。

可是，他們伯府真的沒有這樣的意向啊！他們大姑娘回京會待多久都還是個問題呢，她那個繼父可真心不是個省油的燈，如今大姑娘已經是程家正兒八經上了祖譜的姑娘，婚事上他們伯府還真未必能作大姑娘的主。

總之，這真是一件無比麻煩的事。

得知馬車裡坐的是安遠伯府的嫡姑娘，那隊兵士都沒敢將目光隨意往馬車的方向瞅。

開國元勳家的貴女，對他們來說那就是雲端上的仙子，可望而不可及的存在，光是想想都覺得是一種褻瀆。

因為這群官兵的出現，齊淵也不好繼續跟程玥寧同乘一車，而是要了匹馬騎。

只是走了沒一會兒，齊淵突然調轉馬頭策馬朝著來處疾奔而去，「我去去就回。」遠遠的，他的聲音傳回來。

領隊的將軍趕緊派了數名親兵追上去護衛，隊伍也因此只能留在原地等候。

齊淵果然並沒有耽擱多久的時間，大約也就一刻鐘吧，他和幾個護衛便一起回來了。

他從馬背上一躍而下，直接跳上了程玥寧的車轅，喊了聲「席姊姊」，然後直接鑽了進去。

程玥寧看著遞到自己面前的那頂白紗帷帽，有點吃驚，「給我的？」

「對，隨行的都是軍營裡的糙老爺們，妳出馬車的時候就戴上它，別讓他們看到妳的臉。」

「有這個必要嗎？」程玥寧真心有些看不懂這個少年了。

「這樣他們就會覺得席姊姊是一個美麗而神祕的女子了。」齊淵振振有詞地說出自己的理由。

程玥寧簡直無力，事實求是地說：「可我本來就不是一個美麗的女子。」被他這麼一鬧，倒顯得她有幾分醜人多作怪的意思了。

「有些人的美是用眼睛看不出來的。」齊淵如是說。

程玥寧：「……」謝謝你對我的無腦誇獎，但我並不覺得榮幸。

不久之後，定國公府的護衛們急匆匆尋來，成功與這一行隊伍匯合。

國公府一行護衛十幾人，一身風塵，行色匆匆，在終於看到他們家完好無缺的世子時懸在心頭兩天的大石才終於落了地。

在安遠伯府的人還沒覺得此行有什麼不便的時候，齊淵這個定國公府的世子爺卻已經對他們的大姑娘全方位保護起來，杜絕外人對她的一切窺探。

馬車周圍除了伯府的護衛就只有他定國公府的護衛，其他人休想靠近一步。

而程玥寧的馬車除了他本人，那就是其他人的禁地。

對於安遠伯府，齊淵是嫌棄的，嫌棄他們一幫糙老爺們不會伺候姑娘家，表示這事得他們生養了一堆姑娘的國公府的人來做才行。

定國公府是個神奇的地方，府裡陰盛陽衰，府裡的姑娘真是養了不少，嫡的庶的，拉出來據說能組兩個馬球隊。與此相對的卻是府中男丁凋零，所以才造成了齊世子身上那點形諸於外的脂粉氣。

但齊世子現在卻如此得意洋洋表示自家是養姑娘能手，還是讓程玥寧的心情有點兒小複雜。

少年，你家長輩恐怕不會覺得這是件多麼引以為傲的事啊！

心情複雜的程玥寧，就這樣跟著齊淵一起去見平南侯。

有了這一隊官兵的相護，他們這一路走得倒是極為平安。